

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 104 年度第 2 次家長座談會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4 年 08 月 29 日（六）上午 09 時 00 分

貳、會議地點：本院華岡院區二樓大會議室

參、主席：尤院長詒君、陳會長莉庭

肆、主席致詞：略

伍、家長會務報告：略

陸、陽明院內成果報告：(如簡報)

柒、永福之家成果報告：(如簡報)

捌、報告事項：

報告一：有關 33 週年院慶延期至 104 年 11 月 7 日一案。(社工課)

說明：

- (一) 活動時間原訂於 104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9 時 30 分至 12 時 30 分舉行，因考量適逢臺北市身心障礙運動會，**故延至 11 月 7 日辦理。**
- (二) 院慶系列活動之一：藝閃藝閃亮晶晶「再生藝術-生活美學概念展」，太平洋崇光百貨復興館 11 月 26 日-12 月 3 日。
- (三) 惠請家長會共襄盛舉擔任協辦單位；另本次院慶時間於週六舉行，本院將進行動線管制，屆時通勤生早上來院時間及返家時間不變，並請家長接送院生返家時間避開院慶舉行時間，俾交通順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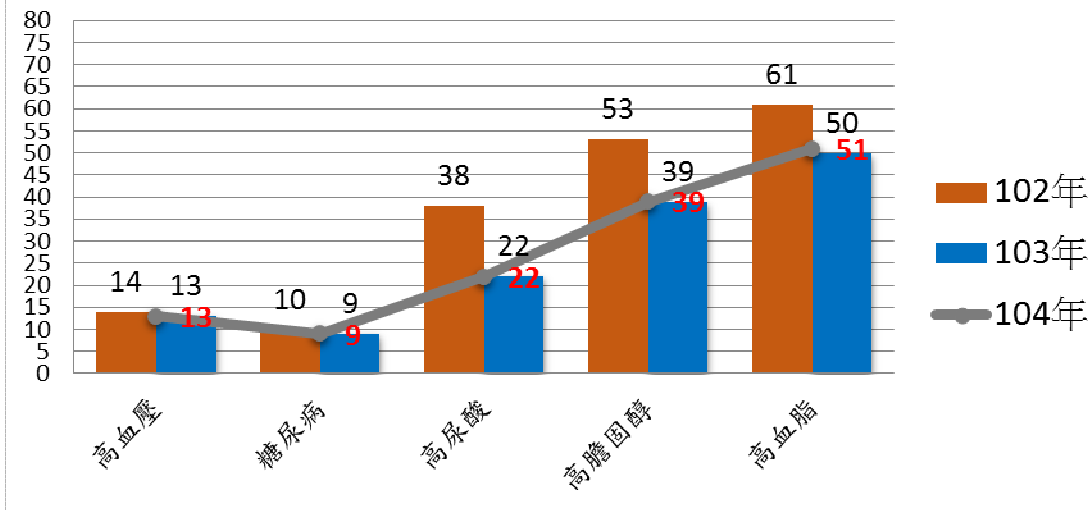
決議：本案洽悉。

報告二：本院院生健康檢查成果報告。(保健課)

說明：

- (一) 因應院生老化趨勢，本院推動一系列體適能加碼活動，並搭配飲食控制和減重專班，期能控制代謝症候群疾病人數。
- (二) 本年度健康檢查結果顯示，高血壓、糖尿病人數均獲良好控制，高尿酸、高膽固醇與高血脂人數自 103 年起即獲大幅改善，分別減少 16 人(減幅 42.1%)、14 人(減幅 26.4%)與 10 人(減幅 16.4%)，並維持良好成效。

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院生代謝症候疾病年度統計趨勢圖



決議：本案洽悉。

報告三：體適能加碼—運動島推行成效(保健課)

說明：

- (一) **打造運動島參加對象：**本院院生以生活區為單位，全員參加。除院生當日請假、身體狀況不適，如發生癲癇、精神或生理狀況不佳等，先讓其暫時休息。
- (二) **身心障礙運動體驗營：**提供地板滾球及特奧滾球之活動，配合簡易的體適能活動。執行日期3月26日至8月20日每週四上午2小時，隔週輪替方式，輪流在永福院區及華岡院區辦理。至本季104年7月31日止，身心障礙運動體驗營共辦理19場，參加活動總人數336人(其中永福院生144人，華岡院生含職發課192人)。
受惠人次:目前總計947人次，平均每場約50人次。
- (三) **運動活力養成班：**提供法式滾球、體適能、籃球、桌球及羽球之活動，配合簡易的體適能活動。執行日期3月26日至9月15日每週二、四下午3小時，在華岡文康中心舉辦。至本季104年7月31日止，運動活力養成班共辦理37場，參加活動總人數170人(華岡教保課院生扣除長期請假、外展院生後)。
受惠人次:目前總計1737人次，平均每場約47人次。
- (四) **體重過重組核心成員**以減重5%為目標，7位核心成員中有2位已達標，減重最多4.7公斤、最少1.2公斤，平均減重2.5公斤。
- (五) **情緒行為問題組核心成員**，5位核心成員中的情障行為分數，最多減少69分、最少減少10分，減少幅度達50%~88.5%，平均減少25.8分。

(六) 即日起**招募家長志工**參與打造運動島活動，歡迎院生家長每週二、四下午 2 時~4 時來院一起參加活動。

(七) 如欲報名志工服務可向社工課提出申請(連絡電話:2861-1380 轉分機 108 張社工)
家長反映事項：建議院方協助提供運動島的梯次(可張貼於公布欄)，以利家長會安排志工服務。

決議：依家長建議，列出生活區參加運動島之梯次，以利家長一同參與。

報告四：本院家長會廚房巡檢制度及改善措施。(保健課)

說明：

(一) 自 3 月份起，本院家長會成立「廚房稽查志工團」，由家長會長領軍，加上膳食管理委員會家長會委員共 9 人，以 2 人一組方式，不定期進行餐廳廚房現場環境衛生稽查。

(二) 目前已完成 9 次廚房巡檢稽查，針對巡檢小組提出建議項目，立即進行改善，說明如下：

完成日期	照片	說明
104 年 4 月		重新採購防蚊門簾並加密，以確實杜絕病媒蚊蠅入侵。
104 年 4 月		增購刀具砧板消毒櫃，落實廚房感控管理。

104 年 4 月		汰換抽風機。
104 年 5 月		調整米放置位置離牆 5 公分。
104 年 5 月		乾貨加註進貨日期，落實先進先出庫房管理。
104 年 6 月		處理後食材均加蓋後再貯存，避免食材交叉污染。

104 年 8 月



洗碗機汰舊換新。

家長反映事項：經常發現院生都不吃院餐，老師只好把院餐倒掉，雖了解院方注重低鹽低鈉，但建議院方改善院餐飲食。

本院回應：因團膳關係，可能無法依照每位院生的口味製作，但餐點送到區內後，各生回區的老師會依照院生的喜好而加工，例如多加一點海苔醬。另外有關廚餘的部分，本院將會監控廚餘量，並每週陳核長官，並進行討論及改進。

決議：本案洽悉。

報告五：有關 104 年 9 月 1 日中元普渡辦理情形一案。(秘書室)

說明：詳如附件 1

家長反映事項：永福是否會設置桌子，提供供品擺放？

本院回應：當日普渡主場在華岡，永福院區亦會擺放桌子，提供家長放置供品，同時也請輔導員調查家長提供之供品數量，俾利掌控桌子需求張數。當日亦請家長於 11：30 將供品放置桌上。

決議：本案洽悉。

報告六：有關永福院區委外案進度報告。(社工課)

說明：

(一) 院生交付進度：至 8 月 24 日止，計交付 2A、2E、3B、4D、3C、4C、3A、4A、3E、4E，10 個生活區，計委託照顧院生 114 名。

(二) 人力招募協助情形：本院成立人力品質專案小組協助永福之家人力招募事宜，並定期召開小組會議研擬人力招募策略及管道。

(三) 品質監督及管理：

1. 執行生活區無縫接軌交接及交付機制

本院於 103 年 12 月啟動生活區無縫接軌交接機制，永福之家專業團隊與本院專業團隊交接各項照顧工作，永福之家照顧服務人員於交付前 2 週至預交付之生活區實習，原區保育人員並續留 1 個月觀察及協助；另設計生活區考核表單，由陽明輔導員、治療師入區考核，將考核結果及問題即時反映予永福之家知

悉，俾維護服務品質。

2. 本院成立營運督導小組，管控各項交付工作

為確保交付品質，自 103 年 11 月至 104 年 8 月 27 日止，本院已召開 28 場次內部督導會議；並與永福之家召開 25 次營運督導小組會議，溝通管控各項工作進度。

3. 參考機構評鑑指標，擬訂定本院考核指標，完成季考核工作

為維護機構服務之專業品質，本院參酌機構評鑑指標訂立季考核及年考核之考核機制，由設施設備及現場照護等面向進行考核。至 7 月底止，針對已交接生活區完成第 2 季之考核。

4. 聘請家長代表、專家學者及本院主管成立「臺北市永福之家營運督導委員會」，監督服務品質及履約項目

本院成立「臺北市永福之家營運督導委員會」監控委外服務品質，目前已於 4 月 1 日、4 月 25 日、7 月 28 日召開 3 次會議，由永福之家報告工作成果，委員建議須建立人員留任制度，以維護照顧品質。

決議：本案洽悉。

報告七：臺北市永福之家田園城市計畫之辦理情形。(社工課)

說明：

(一) 緣起及目的：

1. 為配合本府田園城市政策，營造綠美化之環境，並活化運用閒置空間，以永續經營及維護環境生態之理念，構思設置「臺北市永福之家」屋頂農場，共同打造適宜本院院生休閒活動空間。
2. 建置屋頂農場，不僅提供本院院生幽靜良好之休閒空間，而邀請本院家長參與志願服務，提升其對院內事務之參與感，有助維繫院生與家庭間情誼。

(二) 至目前為止，辦理情形如下：

1. 104 年 6 月下午臺灣公園綠地協會蔡監事振聰來訪，除協助評估田園城市可行性，並與永福之家人員一同至本市大安老福中心參訪，聽取臺灣公園綠地協會黃理事長大洲田園城市之演講。
2. 104 年 7 月 20 日上午邀請臺灣公園綠地協會黃理事長大洲、蔡監事振聰及臺北市園藝花卉商業同業公會林理事長俊宏、本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及管理處、產業發展局、社會局等局處至永福之家會勘建置屋頂農場之相關事宜。
3. 104 年 8 月已邀集專家學者及永福之家成員組成工作小組，並已召開 3 次會議，

預定下半年進行相關工程。

(三) 本院及永福之家之分工：

1. 本院：

- (1) 協助監督並輔導永福之家規劃及執行本案。
- (2) 刻正籌畫成立工作小組，規劃本年度永福之家屋頂農場建置期程。
- (3) 目前係以5樓樓頂空地為主。明年度設置範圍會再擴及6樓頂樓及其他空地。

2. 永福之家：

- (1) 研擬相關計畫並自籌款項。
- (2) 配合執行屋頂農場建置計畫，並參與推動小組。
- (3) 維護相關設施設備，並結合院生課程（園藝治療）。

(四) 未來執行規劃及效益：

1. 課程方面：運用屋頂農場空間結合院生課程（如園藝治療），以達復健治療及課程教學之效。

2. 空間利用、環境生態及農業科技發展方面：

- (1) 活化閒置空間，充分再利用屋頂空間。
- (2) 於屋頂栽植作物不僅可達綠美化效果，還有助於吸收空氣中多餘的灰塵以及二氧化碳，協助降低因都市熱島效應引發之高溫。
- (3) 因應院生障礙程度，特以營造無障礙空間為出發點（栽種容器高度要適合輪椅院生操作之需要），另因屋頂農場建置精神係節能減碳愛地球，故應秉持永續經營之理念與精神，以智慧化技術建置水電再生能源（太陽能發電、自動灑水系統）。

3. 志工方面：期能徵募個人、家長及企業類志工，辦理相關訓練課程、建立固定輪值機制，除協助維護院生良好活動空間外，期能有助於維繫院生與家長間親子情誼，同時亦結合民間資源之挹注，提升服務品質。如欲報名志工服務可向社工課提出申請（連絡電話：2861-1380 轉分機 108 張社工）

4. 打造公益廚房：讓院生自「受照顧者」翻轉為「生產者」，不僅無毒蔬菜可做為院生餐桌佳餚，還可供應園藝治療課程所需素材，若產量達一定目標亦可出售、捐贈予相關單位或機構，發展出一條龍的生活應用服務模式，讓院生享受自給自足的樂趣及感動。

決議：本案洽悉。

報告八：有關本院通勤轉住宿辦理一案。（教保課）

說明：

- (一) 本院前已 103 年 10 月 1 日、10 月 22 日、12 月 5 日召開 3 次通勤轉住宿之入出院審查評估小組會議，針對 56 名申請者進行審核，現考量永福院區委外案之進度，待華岡院區補足照顧人力後，預計 104 年 10 月再依審查結果陸續安排入住。
- (二) 另通勤院生家長如有住宿照顧需求，如家中有緊急事件，造成照顧上之困難者，仍可向社工課提出短期更動教養方式辦理
(連絡電話：2861-1380 轉分機 108 或 195 蘇社工或石社工)。

決議：本案洽悉。

報告九：有關本院協助聯合醫院處理鈣片退費一案。(保健課)

說明：

- (一) 院生原使用鈣片是否會對身體造成危害？

院生原使用鈣片品項：滋骨 (BioCal) 內含二種成分磷酸鈣與維他命 D3，其中磷酸鈣有美國原料商證明為藥物及食品級 (然本次缺台灣藥物證明故下架)，而維他命 D3 則有台灣藥物證明，故來源與安全性應無問題 (如附件 2)

- (二) 院生鈣片是否有退費？

因本院藥品皆由市聯合陽明院區提供，故本課代家長向陽明院區要求退回未使用藥品費用，目前華岡院區已將退費皆交與輔導員匯回院生零用金，永福之家則因服用人數為華岡院區三倍，現已完成申請補發醫療費用收據程序，並請永福之家護士協助請家長於補發收據簽名後，即可發放退費匯入零用金中，預計 9 月內完成。待退費發放完成後，依院長指示將上簽發文給家長陳列退費明細。

決議：本案洽悉。

玖、提案討論：無

拾、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一：有關入出院自治條例修正第四條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 3)

- (一) 為配合內政部及本府推動免附戶籍謄本政策，刪除戶籍謄本。惟現行衛福部及本局民政局考量人力及檔案龐大，無法提供戶籍資料予本

局，另因審查需家戶人口現況(包含婚姻狀態、監護權、遷出遷入等資訊)，擬修改為檢附新式戶口名簿(含詳細記事)。

- (二) 101 年 7 月施行 ICF 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制度，將原有身心障礙手冊改為身心障礙證明，且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另需檢附身心障礙需求評估結果相關證明文件，故修改申請時所需檢附文件。

決議：本案洽悉，且無其他意見。

臨時動議二：有關院方在安排義剪活動時希望以院生為優先。

說明：家長反映有生活區保育老師說，在義剪當天有院生都沒剪到頭髮，而且看到現場都是大人先剪，希望院方有關義剪活動時，以院生為主。

本院回應：有需要義剪之院生，當日應都有剪到，可能保育老師有誤會，且當日共 78 位院生參與義剪，也在活動前先調查各生活區院生有無義剪之需求，此外，上次義剪活動亦結合父親節感恩活動，故邀請了陽明老人公寓的長輩一起參與，且院方工作人員並無參與義剪。

決議：會與該區老師溝通，了解情況。

拾壹、家長其他反映事項：

家長反映一：有關家長會費用是否有細項支出明細，且想了解費用是花在哪方面？

家長會回應：會費使用在家長委員大會誤餐費、戶外教學等等。

家長反映二：有關家長會之組織及選舉是否公正公平、公開透明？家長會是否會自行舉辦家長大會？

家長會回應：家長會也希望可以多與所有家長聯繫溝通，但礙於個資法，院方不便提供所有家長之聯絡方式，故也在此呼籲各家長提供自己的連絡資料，以利日後之溝通協調。至於家長會自行辦理家長大會，雖目前家長會組織章程並無此項規定，但會朝著此方向努力。

家長反映三：以往在召開 ISP 時，發現社工員皆無出席會議，是否應改善這點。

本院回應：考量輔導員熟悉院生狀況，故 ISP 會議多由第 1 線服務之輔導員協助，若該會議討論院生有結合外部資源需求或狀況複雜者，社工員絕對與會(103 年度共召開 357 場 ISP，社工員計參加其中 70 場)。

家長反映四：有關風災後發電機的 S.O.P. 為何？

本院回應：因蘇迪勒颱風致停電 3 天，本院皆依照規定啟動運轉發電機，惟本院發電機持續運轉 3 天後，為免機具疲勞造成難以回復的傷害，始於 8 月 10 日早上 9 點到 1 時，停機 4 小時。

家長反映五：有關感控隔離的 S.O.P. 為何？

本院回應：前日有關 A 型流感感控一案，係因 7 位同仁受感染，陽明醫院表示可提供隔離場所，而本院同仁也自主在家隔離，至於本院生活區及其他環境，皆依感控隔離之標準作業程序進行，例如以酒精消毒、漂白水擦拭並進行衛教等。

家長反映六：發現生活區常常只有一個老師，要如何照顧院生？

本院回應：生活區一般均配置 6 位老師，家長看到生活區只有一位老師，有可能是因為當時老師帶院生出生活區進行教學活動，而非僅有 1 位人力在處理生活區的區務工作。

拾貳、散會：12：30